



##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61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87.6366万股。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742号），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36,788.7294万元变更为40,876.366万元，股份总数由36,788.7294万股变更为40,876.366万股。

公司本次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已于2021年8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类型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的公司类型为准）。

###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将《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对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的《公司章程》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名称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三条	公司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注册日期】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份数额】万股，于【上市日期】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	公司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6月15日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87.6366万股，于2021年8月4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发行上市后的注册资本】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876.366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发行上市后的股份总数】万股，均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40,876.366万股，均为普通股。

### 三、其他事项说明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全权负责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等具体事项。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事项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 四、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